

《2021年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发布 空气质量首次全面达标 生态环境状况持续向好

5月11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发布了《2021年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以下简称《公报》)。《公报》用数据“说话”，全面展示了北京市2021年生态环境状况的向好趋势。2021年北京市空气质量首次全面达标，地表水水质持续改善，土壤环境状况保持良好，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辐射环境质量保持正常，生态环境状况持续向好，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保持全国省级最优水平。

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铺就绿色发展底色

空气质量首次全面达标。2021年，北京市空气中细颗粒物(PM_{2.5})、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分别为33微克/立方米、3微克/立方米、26微克/立方米、55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和臭氧(O₃)浓度分别为1.1毫克/立方米、149微克/立方米。六项大气污染物浓度值首次全部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单纯从数据上看，PM_{2.5}年平均浓度从2020年的38微克/立方米下降到2021年的33微克/立方米，不过是几微克级别的变化，但反映到实际环境改善成果上，却是里程碑式的突破，这意味着北京市自1998年大规模开展大气污染治理工作以来，经过二十多年驰而不息的艰苦奋斗，空气质量首次实现全面达标。“仰望夜空，繁星闪烁”的梦想照进了现实，市民的蓝天幸福感极大增强。

五大水系水质明显改善。2021年，北京市地表水水质持续改善，主要污染指标年平均浓度值继续降低，市控考核断面劣Ⅴ类水体全面消除。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符合国家饮用水源水质标准。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

河流数据表现亮眼，实现了“优增劣减”。全年共监测五大水系有水河流97条段，Ⅰ-Ⅲ类水质河长占监测总长度的75.2%，同比增加11.4个百分点；Ⅳ-Ⅴ类水质河长占监测总长度的24.8%；无劣Ⅴ类河流。从“清澈见底”到“鱼翔浅底”，北京的水生态越来越好。2021年，北京市在五大水系主要干支流、重点湖泊和大中型水库监测到浮游植物116种，浮游动物195种，底栖动物207种，鱼类41种，包括黑鳍鲟和马口鱼等北京市二级水生野生保护动物。

保障“吃得放心、住得安心”。全市土壤环境状况总体良好。对农用地实施分类管理，建设用地实行风险管控，未利用地强化巡查保护，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保障了“米袋子”“菜篮子”和人居土壤环境安全。

2021年，全部国控土壤背景点中重金属等污染物含量均低于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与“十三五”时期土壤背景点监测结果相比保持稳定。

生物多样性丰富，生态环境状况良好。“天不言而四时行，地不语而百物生。”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北京

市是世界上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大都市之一，2021年北京市生物多样性调查实地记录了65种自然和半自然生态系统群系，2020-2021年累计记录94种。阶段性调查实地记录各类物种3702种，2020-2021年累计记录6283种。实地记录北京新记录物种17种，其中中国新记录物种6种，均为大型真菌。

丰富的生物多样性，离不开良好的生态环境。2021年北京市生态环境质量指数(EI)为70.8，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高。其中，首都功能核心区、中心城区、平原区的EI分别比上年提高2.9%、2.6%、2.4%；生态涵养区持续保持生态环境优良，EI比上年提高1.1%。这组数据最直观的体现，就是山峦层林尽染，平原蓝绿交融，城乡鸟语花香的自然美景已经融入了北京市民的生活。

此外，全市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与上年相比基本稳定。辐射环境质量保持正常。环境电离辐射水平处于本底水平，环境电磁辐射水平强度低于规定的控制限值。

统筹推进减污降碳和生态保护 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除了全面发布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还设置了“措施与行动”“共同防治”等篇章，回顾2021年北京市在污染防治攻坚、自然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生态环境管理、联防联控、全民行动等方面的工作。

污染防治攻坚硕果累累。深入实施“一微克”行动，聚焦氮氧化物(NO_x)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减排，推进车辆结构绿色升级，组织 VOCs 重点企业完成“一厂一策”深度治理。精细化治理扬尘，全市降尘量同比下降近 20%。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密云水库水质稳定达标，蓄水峰值再创建库以来新高，被生态环境部评为全国首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围绕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齐抓共管、多措并举。

自然生态保护强化监管。全面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与监管。编制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协同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打造全球超大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典范。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北京市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已覆盖延庆、密云、门头沟、怀柔和平谷五个生态涵养区，并延伸到中心城区。

应对气候变化稳步推进。研究推进能源、建筑、交通、科技等领域碳中和政策体系，完善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2021 年全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比 2020 年下降 4%左右，保持全国省级最优水平。深化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机制建设，全市 859 家重点排放单位纳入本市试点碳市场管理。承建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中心。倡导首都头部企业率先启动低碳转型。通过碳普惠机制，鼓励公众绿色出行。

生态环境管理统筹有力。印发实施《北京市“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推进绿色北京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标准，发布实施《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加强源头管控，优化营商环境。建成挥发性有机物高密度监测网络；全面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拓展水生态监测，开展生物量监测和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优化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突出“精准、科学、高效”执法。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开展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创新国际交流合作方式。

区域联防联控成效显著。强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积极推进京津冀三地协同立法实施，共同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行动。深化流域水环境联保联治，京津冀共同实施《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规划》。跨界地区持续开展流域联合执法、联动应急、联合监测，协同提升流域综合管理水平。

全民行动共同参与。全社会积极践行生态文明理念，政府主导、企业自律、公众参与的全民行动格局初步形成。更多市民选择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千万人次通过线上线下参与了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北京环保儿童艺术节等百余场活动。积极参与建言献策和环境监督，助力美丽北京建设，对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报》虽然只是薄薄的一本册子，但细细翻来，却厚藏着北京市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动实践，体现着两千余

万北京市民对优美生态环境的向往。在新的起点上，北京将持之以恒，久久为功，继续夯实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让北京的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生态环境更美好。